2023年器械耗材意思 耗材购销合同(大全7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器械耗材意思篇一

合同编号.

买方:
卖方:
日期:
鉴于招标人为获得所有临床需要使用的市医疗机构第一 轮卫生耗材集中招标(议价)采购范围内的耗材而进行集中
招标采购,并接受了投标人对上述耗材的投标。现双方签定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采购文件》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耗材购销合同,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参见《采购文件》);卫生耗材需求一览表(参见《采购文件》);中标(议价)品种确认单(参见《中标(议价)品种确认单));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参见《采购文件》);市医疗机构第一轮卫生耗材集中招标采购购销合同附表。
3. 本合同仅为明确买方在本次耗材集中招标采购的有效采购期(年月年月)内的耗材采购品牌、价格及服务。实际交易量以买卖双方签订的批次合同为准。
4. 买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卖方无违约行为,买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
5. 卖方应根据相关规定在与买方签订本合同后向招标代理服务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卖方未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买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以后的招标采购活动。
6. 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一份,市医疗机构卫生耗材集中招标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招标办")一份,招标代理服务机构有限公司留存一份。
7. 本合同中涉及"参见"的内容,由招标代理机构保存备查。
8. 本合同加盖买卖双方及中介服务单位(有限公司)公章,合同可从"招标办"领取,"招标办"保留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9. 鉴于耗材采购的特性,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采购。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日期:
日期:

器械耗材意思篇二

合同编号:20xx-甲方:

乙方: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用耗材购销管理,严格执行采购程序,规范供销渠道,医院根据临床需要通过公开招标或议价的形式,向乙方采购所需产品。为确保产品质量,保证临床医疗安全,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互信、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一致达成如下供货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供货范围、品名及价格等

乙方为甲方提供各类耗材共计种,所供医用耗材具体品名、 规格型号、单位、单价、厂家等以双方集中招议标结果为准, 并附清单。计划外产品采购以双方临时议价为准。

- 二、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 1、乙方对所供医用耗材应适当备货,确保甲方需要。甲方采购中心下达的月采购计划应在 天内供货到位,临时采购计划在规定的时间内供货,急诊或急救耗材必须保证随时下达计划随时供货,不得因供货不急时影响甲方正常医疗工作。
- 2、乙方所供医用耗材必须事先送达甲方库房(设备科)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医院非常规备库材料和非正常上班时间的急诊、急救(含手术)材料的供货,送货单必须由使用科室主任或负责人签收后再办理入库手续。
- 3、医用耗材的运达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破损,由乙方负责。
- 三、资质保证:

乙方提供的医用耗材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并具有:

- 1、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 2、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
- 3、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 4、委托授权书
- 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6、组织机构代码证
- 7、税务登记证

进口医用耗材须有进口医用耗材注册证和口岸药检所的检验报告书。乙方所提供的医用耗材的有效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有效期限不低于1年;若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要按质量承诺,由乙方负责退货并承担因此而导致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四、付款方式:

乙方按正常途径供货并办理入库手续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 送货清单、发票,按医院财务规定的程序办理。

五、双方责任

- 1、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相关资证到期前必须及时到甲方采购中心办理更新备案。
- 2、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符合政府相关采购、销售管理规定。

- 3、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为符合国家医用耗材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确保临床医疗安全。
- 4、乙方出具的发票必须为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正规、有效税 务发票;
- 5、乙方必须保证所供产品价格不高于政府招标价,有多个价时按"就低不就高"的原则。
- 6、乙方须备足货源,确保按上述时限要求及时供货、不延误 甲方临床医疗工作;
- 7、乙方需在甲方办理公司印鉴、法人和业务经理签名备案手续:
- 8、甲方必须严格按照医院财务付款规定及时办理乙方货款的支付。

六、违约责任

- 1、乙方供货时,如未遵守上述"五:1、2、3、4、5"的款约定,甲方有权终止该品种的采购并有权终止本供货协议;如导致甲方被国家相关行政部门查处,乙方须承担相关法律和经济责任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将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
- 2、乙方如逾期供货给甲方临床医疗工作造成不良影响或后果时,甲方将终止与乙方的所有供货业务关系。
- 3、乙方不按甲方规定办理公司印鉴、法人和业务经理签名备案手续的,出现公司业务、财务被不法侵害时一概与甲方无关。七、因质量为题而发生的争议,由医用耗材监督管理局做出质量鉴定及省、市医用耗材检验所检验,该检验结果为最终结果。

八、本供货协议有效期为壹年:即从xxxx年xx月xx日起至xxxx 年xx月xx日止;如在合同期间,由于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甲方需对乙方所涉及的供货品种重新招标并确定了新的供货商,则本协议自动终止。如乙方为因非违约而被甲方终止供货业务关系,甲方应优先邀请乙方参与投标。

九、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原与我院(含各分院、社区诊所、卫生所)所签耗材供销协议自动失效。

十、本合同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如果不再继续合作的,退出方应提前三个月向另一方提交退出的书面文本。

十一、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电话:

器械耗材意思篇三

甲方: 签订地点: 乙方: 合同编号:

甲、乙双方根据x年 月 日医疗机构药品器械招标有限公司

对xx市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集中招标采购(招标编号)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供货合同:

- 一、甲方为,所需医用耗材品名、规格、厂家、数量、金额、供货时间及厂家: 二、乙方:根据医疗机构药品器械招标有限公司对xx市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集中招标的中标结果,甲方上述医用耗材由供应。
- 三、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医用耗材必须符合医用耗材质量标准,并具有医用耗材生产企业质检部门医用耗材检验报告书。进口医用耗材须有进口医用耗材注册证和口岸药检所的检验报告书。乙方所提供的医用耗材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要按质量承诺,由乙方负责退货,应承担相应责任。
- 四、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甲方每批计划 乙方必须按服务承诺负责将医用耗材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由甲方负责验收。医用耗材运达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运输途中的破损,由乙方负责。 五、乙方应随医用耗材向甲方提供使用说明书和质量标准及所要求的相关资料。
- 六、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只能采购中标单位的中标医用耗材,不得采购其他企业同一品名(包括商品名不同)、同一规格的或不同规格的医用耗材。
- 七、付款方式: 甲方收到乙方交付的中标医用耗材之日起60 天内支付100%的医用耗材货款给乙方。提前付款优惠比例双 方另行约定。 八、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医用耗材的厂家、品种、规格、数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收货。
- 2、乙方逾期7日内不能提供医用耗材的,应向甲方每日支付 货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的最高限额是货款的10%,一旦达到 违约金的最高限额,招标人可以终止合同。

- 3、乙方超过7日不能交货的,视同不能供货,须向甲方支付货款的10%的违约金,同时终止合同。
- 4、医用耗材有效期到期必须一年以上,若乙方供应的医用耗材有效期在一年以内(合同签订时起),按质量承诺要求,甲方可根据情况提出退货或换货,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给与退货或换货。
- 5、未列入以上条款的如有违规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法律责任条款处理。

九、不可抗力:

- 1、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比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但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乙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恢复履行合同责任。
- 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争议,由医用耗材监督管理局做出质量鉴定及省、市医用耗材检验所检验,该检验结果是最终的,甲方、乙方都应接受。
- 十一、本合同所涉及的各类违约金,必须在30日内支付。本合同发生争议所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十二、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交招标机构备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一年有效,即从x年x月1日起至2019年x月28日止。

器械耗材意思篇四

甲方: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传真: 电话:

乙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传真: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就乙方向甲方购臵计算机耗材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供货方选择

乙方每季根据实际需要最终确定当季购买耗材数量。

第二条 买卖标的

乙方同意向甲方购买、甲方同意向乙方出售本合同附件一中所列的计算机耗材(以下简称"货物"),但合同执行期间乙方

有对所需货物的品牌、种类、数量调整的权利。

第三条 质量标准

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 2、3项执行:

- 1. 本合同附件 一 约定的标准
- 2. 如所购货物为乙方指定厂商所生产的货物,则甲方保证向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为甲方所要求订购的原厂商生产的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货物,货物品质与原厂商提供的货物内附说明书一致,并保证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在按照货物内附说明书安装、使用、维护的情况下运转良好。
- 3. 按该种货物的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同类企业质量标准执行;没有上述标准的,则应达到该种货物通常所应当具备的使用功能和质量标准。虽有上述标准,乙方对货物另有特殊要求的,除执行上述标准外,还应按乙方的要求执行。

第四条 货物的运输及交货

- 1. 交货方法:由甲方负责采用适当的运输方式将货物安全运至乙方指定交货地点:开封分行本部或各网点。
- 2. 甲方交付的货物应具有适于前款约定运输方式的坚固包装,甲方应根据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交货地点。
- 3. 上述运输、包装、装卸及运输保险费用由甲方负担,货物在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三款由乙方接收前的全部风险由甲方承担。
- 4.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应当附有技术规格、使用说明、配套软

件、文件等相关技术资料,资料应当是清晰、正确和完整的。

- 5. 上述货物及相应附属物品必须按照乙方的时限要求供货,不得无故延迟交货。乙方所需消耗材料由甲方按照乙方的通知在及时准确的把产品送至指定地点。在某些网点急需之时,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要在乙方要求的时间内把所需产品送到。具体运输及耗材运送到乙方指定地点之前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 6. 甲方要求变更上述约定的交货地点、交货时间的,应当提前 2 日通知乙方并取得乙方书面同意。未经乙方书面同意而擅自变更交货时间或地点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 7. 乙方要求变更交货地点的,应提前 2 日通知甲方,甲方应当予以同意,由此增加的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货物接收

- 一、货物运至乙方指定地点,甲方应当立即通知乙方。乙方 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 1 日内对货物进行接收。接收主要是对 甲方所交货物是否与本合同第二条所述各项目相符进行初验, 初验后应由甲乙双方工作人员签署到货证明。
- 二、签署到货证明后,如乙方发现所接收的货物数量、品种、品牌、型号、规格、产地或制造厂商等不合本合同约定的,应在 2 日内向甲方提出异议。除有其他相反证据证明外,如乙方未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则视为甲方所交货物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约定。
- 三、本合同项下货物所有权自货物交由乙方或乙方指定人员占有并由乙方工作人员签署到货证明之时起转移给乙方。

第六条 安装及验收

- 一、对于无需甲方负责安装的货物,甲乙双方应当在乙方接收货物后 2 日按照本条第三款的验收标准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由双方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应由双方约定新的验收时间进行验收。如果连续经过 2 次验收均不合格或自乙方接收货物之日起 3 日内货物仍不能验收合格的(以最先届至的期限为准),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第二款的约定行使权利。
- 二、 对于由甲方负责安装的货物:
- 1. 甲方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 2 日内到乙方指定地点进行货物安装。
- 2. 安装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向甲方提供工作场地、电源等条件,甲方在安装前应对乙方提供的场地和电源等环境进行检测,认为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甲方工作人员在安装过程中应当严守乙方工作场所的工作纪律及相关规定。
- 3. 甲方应按照乙方的要求(两个工作日内)按时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乙方自收到甲方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工作的通知之日起 1 日内开始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应签署验收报告。
- 4. 如验收不合格,应由双方约定新的验收时间进行验收。如果连续经过?次验收均不合格或自安装调试工作完成之日起2 日内货物仍不能验收合格的(以最先届至的期限为准),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第二款的约定行使权利。
- 5. 设备安装后初次运行所需的耗材应由甲方随设备提供。
- 三、验收标准按照下列第 2 项标准执行:
- 1. 本合同附件 约定的标准。

2. 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七条 货物维护维修、技术支持及培训服务

- 一、甲方承诺按照下列第 2 项约定为货物提供维护维修及技术支持服务:
- 1. 本合同附件 的约定。
- 2. 甲方承诺为乙方提供下列服务:
- (1)甲方供应的耗材自本合同规定的验收合格之日(对于还需要进行调试运行的,应自实际运行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 在一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必须无条件免费更换。
- (2)甲方供应的耗材的保修期至少一年以上(含一年),保修期内如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甲方应予以免费维修,维修过的耗材至少提供三个月的质保期。维修途中的部分耗材(如硬盘、内存等)必须提供备件。连续维修两次仍存在故障时,甲方必须无条件免费在乙方要求的期限内予以更换。
- (3)保修期内甲方免费上门服务,包括更换、维修故障耗材等服务;甲方保证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在免费维护维修期外以最优惠的价格提供终身维修服务(服务水准应不低于免费维护维修期内水准),仅收取成本费。
- (4)甲方必须明确至少两名专职负责人,负责乙方全部耗材的供货工作。
- (5)甲方保证向乙方提供技术支持,甲方的技术工作人员应当自接到乙方技术需求后 8 小时内达到乙方货物所在地点,并在到达现场后 2 小时内解决问题或排除故障并使其达到正常运行状态。如故障无法现场解决,甲方应当首先用自有备用设备进行替换,以保证乙方货物的正常运行.

- (6) 其他约定: 甲方维修故障物品期限不超过5天,维修途中的部分货物必须提供备件(如硬盘、集线器等等),否则视为违约。
- 二、甲方承诺按照下列第 2 项约定为乙方提供培训服务:
- 1. 本合同附件 的约定。
- 2. 甲方承诺为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1) 为乙方工作人员进行必要的现场免费技术培训,使乙方人员能独立使用该设备,完成日常操作和相关维护。
- (2) 其他约定: /

第八条 货款的支付

- 一、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本合同项下的一切价款、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 二、支付时,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将款项转入甲方指定的账户。甲方所指定的开户银行及银行帐号以本合同封面中所注明的为准,如有变更,甲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2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通知应加盖甲方公章。
- 三、乙方应当按照下列第 2 项方式向甲方支付货款:
- 1. 一次性付款。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日内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全部货款,共计人民币元(大写:)。
- 2. 分期付款。
- (1) 乙方应当按照分期付款向甲方支付货款:货款每二个月结算一次。

- (2)本合同附件一中所列耗材单价为年度结算最高限价,本合同实际执行价格按下列方式确定:甲方应于每月初提供当月耗材报价单报乙方认可后,以此作为当月耗材价格结算标准,但该报价单所列报价应不高于上述年度结算最高限价且不得高于当期中国耗材联盟报价,否则乙方有权不予认可.在每二个月的月末,乙方应当根据乙方实际购臵的耗材数量和双方共同认可的价格计算总货款。乙方在收到发票和甲方付款申请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货款。
- (3)本合同规定的供货年度结束后,乙方应当根据乙方实际购臵的耗材数量和双方共同认可的价格计算总货款。乙方在收到发票和甲方付款申请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货款。

四、甲方应当在下列第 1 项约定的期限内,根据乙方要求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该款项发票并交付乙方:

- 1. 乙方支付相应价款前 5 个工作日内。
- 2. 收到乙方所支付的款项后的 日内。

第九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条款

- 1. 甲方保证:依本合同向乙方提供的货物及其资料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乙方因此遭受第三方的索赔或起诉,则甲方承诺支付乙方因上述索赔或起诉发生的全部损失和费用。
- 2. 甲乙双方对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互负保密义务,任何一方因违反保密义务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负相应的赔偿责任。保密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后 壹 年。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 一、甲方所交货物存在损坏或短缺的,或者货物品种、品牌、型号、规格、产地或制造厂商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1 日内对货物进行更换或补足,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甲方同时还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需更换或补足的货物的价款乘以 30 %计算,但甲方能在交货期限前更换或补足货物的,可不支付违约金。
- 二、如甲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质量标准, 乙方有权选择行使下列权利:
- 1. 要求甲方在 2 日内更换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货物,否则向乙方支付因不符合同约定而需更换的货物的价款乘以 10%的违约金。
- 2. 解除合同,要求甲方向乙方返还已支付的货款并支付货款总金额20 %的违约金。乙方因此遭受损失的,甲方还应赔偿乙方遭受的损失。
- 三、甲方逾期交货或按本条第一款约定需更换、补足货物但逾期未更换、补足的,应当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逾期交货(更换、补足)部分货物的价款乘以逾期天数乘以 0.05%计算,乙方因甲方未按期交货(更换、补足)遭受损失的,甲方还应当赔偿损失。如甲方逾期 10 日仍未完成全部交货(更换、补足)义务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对乙方由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和费用承担赔偿责任。
- 四、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承担维护维修、技术支持以及培训服务的,应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和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并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对于超过时限不履行义务的,甲方应按照货款总金额的 0.05 %乘以逾期天数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对于其他违约情形的,甲方应就每一违约事件按照货款总金额的 30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五、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承担保密责任的, 需承担由此给乙

方造成的损失。

六、因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及与该货物有关的技术、附属设备 等存在瑕疵从而在使用过程中给乙方或相关第三方造成任何 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甲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七、甲方在安装调试过程中造成本合同项下货物毁损的,甲 方应当予以修复或更换,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向乙 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的,应当在乙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5 日之内支付给乙方。乙方尚有未向甲方支付的货款的,甲方同意乙方从未支付货款中抵扣相应数额的款项。

第十一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 一、合同生效后,甲方无违约情形而乙方提出全部或部分退货的,甲方应予同意,但乙方应向甲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20 %的违约金。
- 二、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承担保密责任的,需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 一、如因战争、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合同 一方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该方履行期限可相应顺延,对于 由此造成的损失,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 二、受不可抗力影响不能按期履行的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 发生后最短时间内以快递邮件或传真方式通知合同对方当事 人,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权威机构的有效证明。收到发 生不可抗力通知的一方须立即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上述不可抗

力造成的损失后果扩大,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三、受不可抗力影响而不能按期履行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 终止或消除后尽快通过快递邮件或传真通知合同对方当事人。 如果不可抗力持续时间超过 10日,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解决合同以后的执行问题。

第十三条 合同的补充、变更与解除

- 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的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十四条 适用法律及合同争议解决

- 一、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二、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尝试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合同一方向另一方送交要求协商解决争议的书面通知后 10日内双方仍不能达成争议解决协议的,则任一合同方有权按照下列第 1 项规定行事:
- 1. 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2. 将争议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 /)并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三、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生效及合同份数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壹年。本合同正本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合同期满后双方协商可以续签合同。

第十六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报价要求:

- 1. 以中国耗材联盟报价和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基准,投标方每季月初提供计算机耗材报价单,包括合同报价及最新供货价以供参考,但最新供货价不得超过合同规定的最高限价。
- 2. 报价单所提供的最新供货价若高于市场最新报价的5%, 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甲方(公	章): _		乙方	(公章)	•		
法定代表字):	長人(签	字) : _		法定	代表力	人(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器械耗材意思篇五

甲方:

乙方:

为了进一步加强医用耗材购销管理,严格执行采购程序,规范供销渠道,医院根据临床需要通过公开招标或议价的形式,向乙方采购所需产品。为确保产品质量,保证临床医疗安全,甲、乙双方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平等、互信、互利、互惠的基础上,一致达成如下供货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供货范围、品名及价格等

乙方为甲方提供各类耗材共计 种,所供医用耗材具体品名、规格型号、单位、单价、厂家等以双方集中招议标结果为准,并附清单。计划外产品采购以双方临时议价为准。

- 二、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 1、乙方对所供医用耗材应适当备货,确保甲方需要。甲方采购中心下达的月采购计划应在 天内供货到位,临时采购计划在规定的时间内供货,急诊或急救耗材必须保证随时下达计划随时供货,不得因供货不急时影响甲方正常医疗工作。
- 2、乙方所供医用耗材必须事先送达甲方库房(设备科)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医院非常规备库材料和非正常上班时间的急诊、急救(含手术)材料的供货,送货单必须由使用科室主任或负责人签收后再办理入库手续。
- 3、医用耗材的运达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运输途中的破损,由乙方负责。
- 三、资质保证:

乙方提供的医用耗材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并具有:

- 1、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 2、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
- 3、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 4、委托授权书
- 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组织机构代码证

7、税务登记证

进口医用耗材须有进口医用耗材注册证和口岸药检所的检验报告书。乙方所提供的医用耗材的有效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有效期限不低于1年;若在有效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要按质量承诺,由乙方负责退货并承担因此而导致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四、付款方式:

乙方按正常途径供货并办理入库手续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 送货清单、发票,按医院财务规定的程序办理。

五、双方责任

- 1、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相关资质证照齐备、有效并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管理条例》;相关资证到期前必须及时到甲方 采购中心办理更新备案。
- 2、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符合政府相关采购、销售管理规定。
- 3、乙方保证所供医用耗材为符合国家医用耗材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确保临床医疗安全。
- 4、乙方出具的发票必须为符合国家税法规定的正规、有效税 务发票;
- 5、乙方必须保证所供产品价格不高于政府招标价,有多个价时按"就低不就高"的原则。
- 6、乙方须备足货源,确保按上述时限要求及时供货、不延误 甲方临床医疗工作:

- 7、乙方需在甲方办理公司印鉴、法人和业务经理签名备案手续;
- 8、甲方必须严格按照医院财务付款规定及时办理乙方货款的支付。

六、违约责任

- 1、乙方供货时,如未遵守上述"五:1、2、3、4、5"的款约定,甲方有权终止该品种的采购并有权终止本供货协议;如导致甲方被国家相关行政部门查处,乙方须承担相关法律和经济责任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将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
- 2、乙方如逾期供货给甲方临床医疗工作造成不良影响或后果时,甲方将终止与乙方的所有供货业务关系。
- 3、乙方不按甲方规定办理公司印鉴、法人和业务经理签名备案手续的,出现公司业务、财务被不法侵害时一概与甲方无关。
- 七、因质量为题而发生的争议,由医用耗材监督管理局做出质量鉴定及省、市医用耗材检验所检验,该检验结果为最终结果。
- 八、本供货协议有效期为壹年:即从x年xx月xx日起至 年xx 月xx日止;如在合同期间,由于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甲方需对 乙方所涉及的供货品种重新招标并确定了新的供货商,则本协议自动终止。如乙方为因非违约而被甲方终止供货业务关系,甲方应优先邀请乙方参与投标。
- 九、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原与我院(含各分院、社区诊所、卫生所)所签耗材供销协议自动失效。

十、本合同到期后,双方均未提出终止协议要求的,视作均同意继续合作,本协议继续有效,如果不再继续合作的,退出方应提前三个月向另一方提交退出的书面文本。

十一、本协议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器械耗材意思篇六

甲方:

乙方:

一、本合同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医用耗材、检验试剂: 目录 附后

二、技术规范

除非技术规范另有规定,所有标准均唯国家有关部门的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三、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受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四、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

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完整无损地送到需方仓库。

2. 如果是以箱为单位包装的,则每一个包装箱内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检合格证书、生产企业资质及检验报告单。

五、运输条件

- 1. 供方应负责安排或预订运输工具并支付运输费,以确保按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交货。
- 2. 供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或少于合同规定交纳的数量或重量,否则,甲方单位应对超过或少交数量或重量而产生的后果负责。

六、付款

按照供需双方约定付款。

七、伴随服务

- 1. 履行按期按质按量交付合格货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供方应负责货物的运输到供方库房、安装、调试、等服务。
- 2. 除合同双方另有约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中,需方不另行进行支付。

八、质量保证

- 1. 供方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 2.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限不低于1年。

3. 因质量原因而产生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供方承担。

九、检验及验收

- 1. 供方应出具一份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报告单,检验报告单作为需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货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 2. 需方按照合同的内容和合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 3. 供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奈曼旗食品药品监督检验机构或其他技术质量监督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用由有过错方支付。

十、供方违约责任

- 1. 供方按规定的期限内不能交货(因不可抗拒的因素除外)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需方正常使用的,应向需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需方有权要求供方补足。
- 2. 供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需方以及有关方面协商。需方仍需求的,供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日0.04%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需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同时,保留向违约方要求赔偿的权利。

十一、需方的违约责任

- 1. 在按合同进行采购后,需方不能无任何原因要求退货。
- 2. 需方违反规定, 拒绝接收供方交付的合格货物, 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包括运输部门的罚款。

十二、税费

- 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需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承担。
- 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承担。

十三、纠纷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要求采购监督管理机构进行调解,若再不成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授权人: 委托授权人:

年月日年月日

器械耗材意思篇七

买方:	
卖方:	
日期:	

-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采购文件》通用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函(参见《采购文件》);卫生耗材需求一览表(参见《采购文件》);中标(议价)品种确认单(参见

《中标(议价)品种确认单》);通用合同条款及前附表(参见《采购文件》);市医疗机构第一轮卫生耗材集中招标采购购销合同附表。
3. 本合同仅为明确买方在本次耗材集中招标采购的有效采购期 (年月年月)内的耗材采购品牌、价格 及服务。实际交易量以买卖双方签订的批次合同为准。
4. 买方只能采购其选择确认的成交品种,卖方无违约行为,买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以其他品种替代成交品种。
5. 卖方应根据相关规定在与买方签订本合同后向招标代理服务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卖方未按照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买方有权拒绝其参加以后的招标采购活动。
6. 本合同一式四份,买卖双方各一份,市医疗机构卫生耗材集中招标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招标办")一份,招标代理服务机构有限公司留存一份。
7. 本合同中涉及"参见"的内容,由招标代理机构保存备查。
8. 本合同加盖买卖双方及中介服务单位(有限公司)公章,合同可从"招标办"领取,"招标办"保留对本合同的解释权。
9. 鉴于耗材采购的特性,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采购。
买方(盖章) 卖方(盖章)
中介服务机构:
日期: